广西东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矿用空冷器技术任务书**

甲方（全称）： 广西东怀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全称）：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矿用空冷器采购项目

项目地点： 广西百色市右江区

项目内容： 东怀煤矿采购2台矿用空冷器

1. **主要设备及配套服务清单**

**2.1 主要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1 | 矿用空冷器 | 制冷量：50KW；压力：≥6.4MPa。  | 台 | 2 | 具体参数要求见：第五、空冷器技术要求。 |

# 2.2 配套服务

乙方负责设备地面运输、安装调试和各种项目（耐压等）的性能检测工作。

1. **设计、生产、制造、安装、检验检测所需资质文件**

GB/T 15386-94 空冷式换热器

NB/T 47007-2018 空冷式热交换器

GB/T 1527-1997 铜及铜合金拉制管

# 四、技术性能质量要求总原则：

1. 本规范试提出的技术质量要求，为最低的技术质量要求，乙方应提供满足本要求或更高标准的合格产品。
2. 本规范书提出了部分技术标准，但不限于这些标准，若国家有更高、更新版本的技术标准，则执行国家新的、更高的标准。
3. 为保证设备质量和设备互换性，结合煤矿实际使用，本规范书提供了部分部件参考型号，乙方在投标前可提供更好的型号供使用方参考选型，应达成共识，以签订的技术协议为准。
4. 乙方应认真阅读本技术规格书，若有缺陷，应以书面形式与需方共同完善，最终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行为原则。
5. 乙方必须对外购件进行检查、实验、验收，确保外购件的质量，并对其质量负责。

## 本技术任务书所使用的标准如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以较高标准执行。

## **五、空冷器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参数 |
| 1 | 制冷量 | 进水7℃ | kW | 50 |
| 2 | 电源 | 无 |  |  |
| 3 | 防爆风机功率 | 甲方自理 | kW | 22 |
| 4 | 换热器冷水侧 | 型式 |  | 壳管式高效换热器 |
| 5 | 水流量 | m3/h | 5 |
| 6 | 工作压力 | MPa | 6.4 |
| 7 | 试压压力 | MPa | 8.0 |
| 8 | 水压降 | kPa | ≤100 |
| 9 | 换热器空气侧 | 型式 |  | 壳管式高效换热器 |
| 10 | 风量 | m3/min | 300 |
| 11 | 入风干湿球温度 | ℃ | 34/29 |
| 12 | 风压降 | kPa | ≤350 |
| 13 | 接管规格 | 冷冻水进出口 | mm | DN50 |
| 14 | 空气侧接口 | mm | 630 |

注：制冷量名义工况为空冷器进水温度7℃，出水温度15.6℃；进风干球温度34℃，湿球温度29℃；出风干球温度28℃，湿球温度27.3℃。

**六、其他事项和技术服务**

1、以上所列招标项目的技术要求、配置作为技术参考，如有优于或等同于的技术配置和安装布置方式的亦可采用，但需事先征得买方同意，并做详细说明。

2、乙方产品按国标及行业标准执行，产品质量实行“三包”。乙方发货时随机附带的文件包含但不限于：完整安装使用说明书、产品合格证、出厂检验报告，备案文件完全匹配技术协议所签订的产品，如有违反，所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的一切责任将由乙方承担，如对客户生产及其他设备造成的经济损失的，应无条件赔偿相关损失。

3、乙方承诺在货到客户工厂或现场时，按照客户要求时间内安排技术人员提供免费技术指导、培训，免费指导设备调试安装。

4、乙方在接到客户技术服务申请后，于2小时内快速响应，并在24小时内安排人员到达现场解决问题，直至问题解决。

5、因乙方供应的设备不符合技术协议中所规定的条款及产品质质量原因造成使用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免费维修或更换，如对客户生产及其他设备造成的经济损失的，供应商应无条件赔偿相关损失。

6、当客户对乙方提供的设备和材料有质量疑问时，经双方协商后可进行必要的材质、性能、可靠性等品质检验。解释双方应相互配合，不应无故拖延。

7、整机质保期为设备在使用现场验收合格并正式投入使用后12个月，质保期外优先提供服务，并以优惠价格提供备品备件。

**七、其他要求（交货时提供）**

1、矿用空冷器安全技术规范要求的设计文件、产品质量合格证明、煤安标志、安装及使用维修说明等文件。

2、铜管耐压试验报告。

3、交货日期：以合同交货期为准。

4、到货地点：东怀煤矿指定地点（地面工业广场）。

**八、运输及包装要求**

1、产品单独出厂时应在明显部位固定标牌，其内容包括产品名称、型号、主要技术参数、制造厂家名称、出厂日期等信息；

2、运输时应具有防潮能力，结实可靠，防止损坏、变形以及面漆擦伤；

3、单独包装的零散件、部件等应有标签，标签应清楚、正确、持久、耐用，并与图样相适应；

4、随机文件用塑料袋封好。

**九、其他**

1、本技术规格书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

2、技术联系人：高瑞 17607868955